

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年度信息披露 报告

(2024 年度)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基本信息.....	2
第二节 财务会计报告.....	2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0
第四节 薪酬管理.....	26
第五节 风险管理.....	28
第六节 关联交易情况.....	38
第七节 股东情况.....	38
第八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	41
第九节 重大事项.....	43
签署页.....	43
审计报告.....	44

第一节 公司基本信息

(一) 基本情况简介

法定中文名称：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法定英文名称：**BAOSHAN
LONGYANG SHRCB RURAL BANK。

法定代表人：费国全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注册地址：保山市隆阳区永昌文化园 1 号

成立时间：2012 年 8 月 15 日

其他有关资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500052207564Q

金融许可证号：S0021H353050001

客服和投诉电话

客户服务：4009962999 **投诉电话：**0875-2138600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
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
项；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第二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 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的区域经济环境和激烈的同业竞争带来的严峻挑战，本行坚持战略引领，围绕建设服务型银行战略

愿景，服务三农，助力小微，严守风险底线，业务经营保持平稳发展。

1、规模实力逐步增强

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 40,680.47 万元，同比增长 4,238.56 万元，增幅 11.63%，其中：客户贷款余额 31,183.81 万元，同比增长 6,390.07 万元，增幅 25.77%；负债总额 37,959.51 万元，同比增长 4,044.22 万元，增幅 11.92%，其中：客户存款余额 36,014.95 万元，同比增长 4,169.97 万元，增幅 13.09%。

2、营运能力改善，实现盈利目标

报告期末，本行实现净利润 194.34 万元，同比增长 137.44%；实现净营业收入 1,056.43 万元，同比增长 5.86%；利息净收入 1,062.53 万元，同比增长 5.15%。

3、资产质量保持稳健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清收化解各项不良贷款，竭力提升资产质量，不良贷款减少 255.49 万元。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率 2.03%，拨备覆盖率 262.79%，贷款拨备率 5.33%。

4、资本充足率水平保持良好

		报告期	上年同期
资本净额（数额）			
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703.44	2,526.62
2	资本净额	3,736.31	2,725.65
风险加权资产（数额）			
3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9,240.25	16,121.43
4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043.27	2,255.53

5	风险加权资产	21,283.52	18,376.96
资本充足率			
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2.70	13.75
7	资本充足率(%)	17.55	14.83
杠杆率			
8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40,662.95	36,441.91
9	杠杆率(%)	6.65	6.93

(二) 财务报表分析

1、利润表分析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金额	增减率
营业收入	1,056.93	997.96	58.97	5.91%
其中：利息净收入	1,062.53	1,010.53	52.00	5.1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11	-12.57	6.46	51.39%
投资收益	-	-	-	-
营业支出	865.13	1,498.22	-633.09	-42.26%
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960.20	714.35	245.85	34.42%
资产减值损失	-100.82	779.49	-880.31	-112.93%
营业利润	191.80	-500.26	692.06	138.34%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2.53	-18.86	21.39	113.41%
利润总额	194.34	-519.12	713.46	137.44%
减：所得税费用	-	-	-	-
净利润	194.34	-519.12	713.46	137.44%

(1) 净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行实现净利息收入 1,062.53 万元，同比增长

52.00 万元，增幅 5.15%，其中：利息收入 1,973.52 万元，同比增长 199.59 万元，增幅 11.25%，利息支出 910.99 万元，同比增长 147.59 万元，增幅 19.33%。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支出	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支出	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578.31	29.93	0.31	8,069.36	37.47	0.46
存放同业款项	2,119.64	164.67	7.77	2,316.48	100.23	4.33
发放贷款和垫款	27,988.78	1,778.92	6.36	26,349.58	1,636.23	6.21
其中：个人贷款和垫款	27,155.28	1,712.70	6.31	25,159.48	1,522.33	6.05
公司贷款和垫款	833.50	66.22	7.94	1,190.10	113.9	9.57
生息资产合计	39,686.73	1,973.52	4.97	36,735.42	1,773.93	4.83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款项	441.00	7.59	1.72	717.00	15.67	2.19
同业存放款项	0.00	0.00	0.00	1,500.00	8.93	0.60
吸收存款	33,929.97	903.4	2.66	29,173.39	738.8	2.53
计息负债合计	34,370.97	910.99	2.65	31,390.39	763.4	2.43
利息净收入	-	1062.53	-	-	1010.53	-
净利差	-	-	2.32	-	-	2.40
净利息收益率	-	-	2.68	-	-	2.75

- 注：1、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平均余额为日均余额，该数据未经审计；
2、净利差按总生息资产的平均收益率与总计息负债的平均成本率的差额计算；
3、净利息收益率按利息净收入除以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年化计算。

(2) 业务及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本行发生的业务及管理费用 960.20 万元，同比

增加 245.85 万元，成本收入比 91.02%。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职工薪酬	554.79	476.96
折旧、摊销和租赁费用	136.18	30.60
其他一般及行政费用	269.23	206.79
合计	960.20	714.35

(3) 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行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4,935,071.92 元，同比减少 64.99%。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发放贷款和垫款	4,935,071.92	14,284,810.86
垫付诉讼费	83,927.52	51,897.92
抵债资产	-	-
其他应收款（应收未收利息）	-	-
合计	5,018,999.44	14,336,708.78

(三) 负债质量分析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优化负债结构，充分发挥厅堂营销作用，营销稳定性较强的小额定期储蓄存款夯实存款基础，拓宽优质负债来源，负债规模稳步增长。报告期末，本行负债总额为 379,595,094.67 元，较上年末增长 40,442,215.97 元，增幅 11.92%。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吸收存款	373,619,187.57	98.43	329,287,333.85	97.09
同业负债	0.00		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3,471,855.49	0.91	5,353,131.94	1.58
其他	2,504,051.61	0.66	4,512,412.91	1.33
负债总额	379,595,094.67		339,152,878.70	

(1) 吸收存款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厅堂营销为抓手，进一步夯实客户基础，优化产品体系，丰富获客方式，提升客户粘性，落实存款利率监管要求，存款规模取得较好增长。报告期末，本行吸收存款本金为 360,149,455.88 元，较上年末增加 41,699,661.47 元，增幅 13.09%。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存款	29,700,846.49	8.25	58,093,049.05	18.24
活期存款	29,700,846.49	100	58,093,049.05	100.00
定期存款	0.00		0.00	
个人存款	326,965,609.39	90.78	255,403,266.37	80.20
活期存款	23,801,377.82	7.28	17,647,382.03	6.91
定期存款	303,164,231.57	92.72	237,755,884.34	93.09
存入保证金	3,483,000.00	0.97	4,953,478.99	1.56
其他	0.00		0.00	
吸收存款本金	360,149,455.88	96.39	318,449,794.41	96.71
应计利息	13,469,731.69	3.61	10,837,539.44	3.29
吸收存款	373,619,187.57		329,287,333.85	

(2) 负债质量分析

本行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负债质量管理办法》制定《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负债质量管理办法》，建立负债质量管理组织架构，明确董事会承担负债质量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承担负债质量具体管理工作。报告期内，本行以平衡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为目标，根据经营战略导向、风险偏好、总体业务特征、市场外部环境和监管要求等因素，围绕负债来源的稳定性、负债结构的多样性、负债与资产匹配的合理性、负债获取的主动性、负债成本的适当性、负债项目的真实性六项要素，制定并执行负债质量管理的策略，确保负债业务开展满足监管要求和本公司经营实际。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负债质量管理。一是推动负债业务安全稳健发展，以客户为中心，通过精细化客户分层、多样化产品体系、全方位金融服务夯实客户基础，在动态平衡量价基础上推动存款规模稳定增长。二是持续提高主动管理能力，积极研判市场变化，优化调整负债结构，拓展市场化融资渠道，推动资产负债合理匹配，动态管理负债成本。

报告期末，本行吸收存款占总负债比例为 98.43%，其中：储蓄存款占各项存款比例 90.78%，较上年提升 10.58%。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248.14%、流动性比例 137.55%、流动性匹配率 153.73%，均高于监管要求，负债质量整体较高。

（四）亏损弥补预案

报告期内，本行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 194.34 万元，截止 2024 年末历年累计亏损总额 4,248.11 万元待弥补。

二、业务开展

(一) 主要业务发展指标

截止 2024 年末，本行资产总额 40,680.47 万元，较年初增长 4,238.56 万元，增幅 11.63%；负债总额 37,959.51 万元，较年初增长 4,044.22 万元，增幅 11.92%；所有者权益 2,720.96 万元，较年初增长 194.34 万元，增幅 7.69%。

各项存款余额 36,014.95 万元，同比增长 4,169.97 万元，增幅 13.09%；各项贷款余额 31,183.81 万元，同比增长 6,390.07 万元，增幅 25.77%；净利润 194.34 万元，同比增长 713.46 万元，增幅 137.44%；五级分类不良贷款余额 632.35 万元，较年初减少 255.49 万元，降幅 28.78%，不良率为 2.03%，较年初下降 1.55 个百分点。

(二) 主要审慎监管指标

主要审慎监管指标		
各项指标	监管	2024 年 12 月末
	标准 (%)	
资本充足率 (新) (%)	≥10.5	12.7
不良贷款率 (%)	≤5	2.03
拨贷比 (%)	≥2.5	5.33
存贷比 (%)	≤75	86.59
逾贷比 (%)	≤100	94.18
拨备覆盖率 (%)	≥150	262.79
流动性比例 (%)	≥25	137.55
单一客户授信集中度 (%)	≤10	7.8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	≤15	0

(三) 支农支小业务开展情况

本行坚持支农支小市场定位，多举措支持“三农”、小微经

济发展。一是不断优化信贷产品和流程，在做好信贷调查、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大力支持三农发展，在实践中不断改进创新，在服务农村实体经济中深耕细作，推出“惠民贷”金融产品，依托网格化布局，将金融服务送到农村，实施批量化授信、审批。二是全力支持小微企业发展，推出“惠兴贷”“惠企贷”，满足小微企业金融需求，积极响应央行政策，给予普惠小微贷款企业应延尽延政策支持，充分利用人民银行专项再贷款给予小微企业资金支持，为小微企业排忧解难，推动小微企业发展。截止 2024 年末，本行农户和小微企业贷款余额为 22450.35 万元，农户和小微企业贷款占比 71.99%，累计发放农户和小微企业 1385 户。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本行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为上海农商银行），为国有控股上市企业，持有本行股份 2550 万股，占比 51%；同时持有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上海崇明、北京房山、深圳光明、济南长清、济南槐荫、聊城东昌、茌平、阳谷、临清、泰安、东平、宁阳、日照、长沙星沙、宁乡、双峰、涟源、醴陵、衡阳县、桂阳、永兴、澧县、临澧、石门、慈利、昆明官渡、嵩明、蒙自、个旧、开远、弥勒、建水、临沧临翔、瑞丽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上海农商银行作为本行的主发起行，其通过授权管理模式对村镇银行履行指导和监督职能，主要职责是帮助村镇银行制定发展战略，健全风险管理，完善内部控制，编制并报送监管报表，向村镇银行提供风险管理、技术、专业人才培养、产品开发、建章立制等方面的援助，建立对村镇银行的流动性等方面风险管理支持机制。

二、股东大会

（一）职责及工作情况

股东大会行使下列职权：

制定和修改公司章程；审议通过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会工作报告；决定本行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亏损弥补方案；对注册资本的变更作出决议；对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决定其他重大事项。

（二）主要决议，包括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出席情况、主要议题以及表决情况等

序号	召开时间地点	会议名称	主要议题	出席情况	表决情况
1	2024年4月24日五楼会议室	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财务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草案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亏损弥补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与上海农商银行签订服务协议及授权董事会审议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	出席人数18人，代表股份4299万股，占	4299万股同意，0股反对，0股

	大会	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听取《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董事会 2023 年工作报告及 2024 年工作计划的报告》《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期工作情况的报告》《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监事会 2023 年工作报告及 2024 年工作计划的报告》《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期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的报告》《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监事履职评价的报告》《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报告》《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情况的报告》《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全面审计情况的报告》《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主要股东评估情况的报告》《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 2023 年度反洗钱专项审计情况的报告》《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2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情况的报告》《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专项审计的报告》《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信息披露情况的报告》《关于落实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保山分局 2023 年监管意见及本行整改措施的报告》。	总股本的 85.98%	弃权。	
2	2024 年 8 月 12 日五楼会议室	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东大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4 年）>的议案》《关于选举刘畅为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听取《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东及关联交易管理专项审计情况的报告》。	出席人数 18 人，代表股份 3344 万股，占总股本的 66.88%	3344 万股同意，0 股反对，0 股弃权。

三、董事会

（一）职责及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忠实履行《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本行

章程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加强战略管理，谋篇布局业务转型发展；统筹经营全局，强化公司治理，完善风险管理和激励约束，有效推动科学决策。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制定本行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制定本行资本规划，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决定本行发展规划、经营计划、投资方案及分支机构开设方案；制订本行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拟定本章程的修改方案；制定本行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决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决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授权高级管理层经营管理权限，监督高级管理层的履职情况，确保高级管理层有效履行管理职责；制定本行薪酬体系，并监督评估薪酬体系的设计及运行情况；聘任和解聘本行行长、副行长、行长助理、风险总监和财务、合规、内审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决定其报酬、奖惩事项，授予行长、副行长、行长助理及分支机构负责人的授权范围，并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负责本行的信息披露，并对本行的会计和财务报告体系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的公司治理状况；制订章程修改方案，制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提请股东大会聘用或者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

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制订本行重大收购、收购本行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本章程的规定或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审议批准本行的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关联交易、数据治理及其他重大事项；对于涉及审议重大关联交易的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 2/3 以上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建立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决策其他职权内的重大事项。董事会决定本行重大问题应事先听取本级或上级党组织的意见。

（二）主要决议，包括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出席情况、主要议题以及表决情况等

序号	召开时间地点	会议名称	主要议题	出席情况	表决情况
1	2024年2月28日 二楼会议室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2024年度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董事会授权书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披露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专项审计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反洗钱专项审计情况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公司治理自评情况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内控评价情况的议案》，听取《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2023年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2023年工作情况报告》《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落实二〇二三年四季度监管意见及整改措施的报告》。	应参会董事5人，实际参会董事5人。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2024年	第三届董	审议通过《关于对陈有珍等6笔不良贷款进行呆账核销	应参会	5票

	3月28日二楼会议室	事会2024年第1次临时会议	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关于召开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听取《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董事会战略与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2023年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2023年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董事会风险合规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3年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	董事5人，实际参会董事5人。	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2024年4月11日二楼会议室	第三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全面审计情况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2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情况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年报外部审计评估及续聘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4-2026年资本管理规划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新租赁准则折现率变更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声誉风险自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案防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案防工作自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普惠金融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三农金融服务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主要股东评估情况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四季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4年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方案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请休假管理办法的议案》，听取《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不良资产核销管理情况的报告》《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负债质量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股权转让情况的报告》《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压力测试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落实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保山分局2023年监管意见及本行整改措施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的议案》。	应参会董事5人，实际参会董事4人，授权1人。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	2024年4月24日二楼会议室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经营情况及2024年经营计划和工作要点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财务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财务预算草案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亏损弥补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	应参会董事5人，实际参会董事5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

			村镇银行 2023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经营班子成员履职评价及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董事会 2023 年工作报告及 2024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期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经理层 2021-2023 年任期目标考核结果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情况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信息披露情况的议案》《关于向股东大会推荐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组成人员的议案》《关于拟聘费国全代为履行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董事长职责的议案》。	人。	弃权。
5	2024 年 4 月 24 日二楼会议室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费国全同志为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董事会战略与三农金融服务委员会、风险合规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任及成员的议案》。	应参会董事 5 人，实际参会董事 5 人。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	2024 年 5 月 17 日二楼会议室	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涉刑案件风险防控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柜台流通式债券投资业务管理办法（试行）〉等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4 年度风险偏好策略〉的议案》《关于暂不制定股权质押管理相关办法的议案》《关于减免不良客户杨正高贷款罚息复利的议案》。	应参会董事 5 人，实际参会董事 5 人。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	2024 年 6 月 27 日二楼会议室	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外埠差旅费管理办法（2024 年）〉的议案》《关于修订〈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员工招聘及离职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职工食堂费用管理办法（2024 年）〉的议案》《关于修订〈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员工违规积分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员工违规行为处理办法（2024 年）〉的议案》《关于制定〈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乡村振兴发展子战略〉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订〈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财务预算管理办法（2024 年）〉的议案》《关于对董金丽等 7 笔不良贷款进行呆账核销的议案》。	应参会董事 5 人，实际参会董事 5 人。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	2024 年 7 月 12 日二楼会议室	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4 年度人员招聘计划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案件风险防控评估情况的议案》《关于修订〈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洗钱风险管理政策（2024 年）〉的议案》《关于修订〈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管理办法（2024 年）〉的通	应参会董事 5 人，实际参会董事 5 人。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知》《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东及关联交易管理专项审计情况的议案》。		
9	2024年8月12日二楼会议室	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4年）〉的议案》《关于修订〈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操作风险管理办法（2024年）〉的议案》《关于制定〈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经理层成员2024-2026年任期制和契约化（履职）考核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4年度绩效考核相关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4年度员工绩效考核实施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流动性支持、流动性便利及资金存放协议（2024年）〉的议案》《关于修订〈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恢复与处置计划（2024年）〉的议案》《关于召开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的议案》《关于提请解聘张亮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的议案》《关于提名刘畅为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修订〈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个人贷款管理办法（2024年）〉的议案》。	应参会董事5人，实际参会董事4人，授权1人。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	2024年8月30日二楼会议室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4年上半年经营情况及下半年经营计划和工作要点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4年上半年财务预算执行情况的议案》《关于严晓东辞去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风险总监职务的议案》《关于拟聘梁樑为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风险总监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4年二季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情况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4年二季度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压力测试情况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情况的议案》，听取《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收到金监局保山监管分局监管通报的报告》。	应参会董事5人，实际参会董事5人。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	2024年9月26日二楼会议室	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第五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不良贷款经济处罚及责任认定管理办法（2024年）〉的议案》《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关于对李文俊等十笔不良贷款进行呆账核销的议案》，听取《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收到金监局保山监管分局风险提示的报告》。	应参会董事5人，实际参会董事5人。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	2024年11月7日二楼会议室	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第六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岗位与人员配置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贯彻执行〈沪农商村镇银行等级评定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微信银行上线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4年三季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情况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4年三季度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压力测试情况的议案》《关于聘任	应参会董事5人，实际参会董事5人。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李鹰为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开办微贷业务的议案》。		
13	2024年12月9日二楼会议室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架构调整和人员配置的议案》《关于委托主发起行办理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项目采购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优化咨询及第三方全面验证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股东及关联交易管理专项审计情况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专项审计情况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声誉风险管理专项审计情况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薪酬管理情况专项审计情况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业务洗钱风险评估情况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征信管理工作专项审计情况的议案》《关于制定《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权托管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解除保山云志厨房设备有限公司被执行人限制措施的议案》，听取《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全面审计及其他专项审计整改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落实2023年度监管评级意见及整改措施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收到金监局保山监管分局监管提示单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收到金监局保山监管分局监管通报报告的议案》。	应参会董事5人，实际参会董事5人。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	2024年12月24日二楼会议室	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第七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与上海农商银行签订服务补充协议及支付服务费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委托云南弘蕊律师事务所对14笔不良贷款实行风险代理的议案》《关于云南众济律师事务所对9笔不良贷款实行风险代理的议案》。	应参会董事5人，实际参会董事5人。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董事会构成，包括董事简历、工作经历、兼职情况、在村行实际工作天数

序号	姓名	董事会职务	单位	职务	学历学位	职称	在村行实际工作天数
1	费国全	董事长	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董事长	本科	经济师	全年

2	李鹰	执行董事	保山隆阳 泸农商村 镇银行	行长	本科	无	全年
3	周小钊	股东董事	云南保山 电力股份 有限公司	财务负 责人	本科	会计师	35 天
4	赵德华	股东董事	保山康丰 房地产开发 有限责任公 司	财务总 监	专科	会计师 助理会 计师	14 天
5	刘畅	股东董事	上海农商 银行村镇 银行管理 部	科技管 理部部 总经理	本科	系统工 程中 级工 程师	5 天

（四）董事人员变更

报告期内，董事会成员中董事长由郭全厚变更为费国全，董事由张亮变更为刘畅。

四、监事会

（一）职责及工作情况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行章程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要求董事、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纠正其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进行专项审计和离任审计，对本行内部审计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遵循依法合规、客观公正、科学有效的原则，对董事履职评价负最终责任，形成最终评价结果，并接受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的监督；检查监督本行的财务管理和活动；对董事、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质询；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在董事会不履行召集和主持

股东大会会议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会议；向股东大会会议提出提案；依法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本行不再设立专门的审计委员会，由监事会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公司情况的发展战略；对公司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稳健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对公司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对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实施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及本行章程规定应由监事会行使的其他职权。

（二）主要决议，包括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出席情况、主要议题以及表决情况等

序号	召开时间地点	会议名称	主要议题	出席情况	表决情况
1	2024年2月28日二楼会议室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专项审计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反洗钱专项审计情况的议案》，听取《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披露的报告》《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公司治理自评情况的报告》《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内控评价情况的报告》《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落实二〇二三年四季度监管意见及整改措施的报告》。	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3人。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2024年4月11日二楼会议室	第三届监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全面审计情况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2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情况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年报外部审计评估及续聘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4-2026年资本管理规划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新租赁准则折现率变更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4年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方案的议案》	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3人。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p>《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听取《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声誉风险管理自评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案防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案防工作自评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普惠金融工作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三农金融服务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主要股东评估情况的报告》《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四季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不良资产核销管理情况的报告》《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负债质量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股权转让情况的报告》《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压力测试情况的报告》《关于落实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保山分局 2023 年监管意见及本行整改措施的报告》。</p>		
3	2024 年 4 月 24 日二楼会议室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p>审议通过《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董事会 2023 年工作报告及 2024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期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监事会 2023 年工作报告及 2024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期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董事履职评价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监事履职评价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情况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度信息披露情况的议案》《关于向股东大会推荐本行第四届监事会组成人员的议案》，听取《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2023 年经营情况及 2024 年经营计划和工作要点的报告》。</p>	应参会监事 3 人，实际参会 3 人。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	2024 年 4 月 24 日二楼会议室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p>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祁浩楠同志为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p>	应参会监事 3 人，实际参会 3 人。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	2024 年 7 月 12	第四届监事会 2024	<p>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洗钱风险管理政策（2024 年）〉的议案》《关于修订〈保山隆阳</p>	应参会监事 3	3 票同意，

	日二楼会议室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沪农商村镇银行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自评估管理办法（2024年）的通知》《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东及关联交易管理专项审计情况的议案》，听取《关于制定〈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乡村振兴发展子战略〉的报告》。	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	0票反对，0票弃权。
6	2024年8月30日二楼会议室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情况的议案》，听取《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4年上半年经营情况及下半年经营计划和工作要点的报告》《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4年上半年财务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4年二季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情况的报告》《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落实二〇二四年二季度监管意见及整改措施的报告》《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收到金监局保山监管分局监管通报的报告》。	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2人，授权1人。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	2024年12月9日二楼会议室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股东及关联交易管理专项审计情况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专项审计情况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声誉风险管理专项审计情况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薪酬管理情况专项审计情况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征信管理工作专项审计情况的议案》，听取《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3年度业务洗钱风险评估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全面审计及其他专项审计整改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4年三季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2024年三季度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压力测试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落实2023年度监管评级意见及整改措施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收到金监局保山监管分局监管提示单报告的议案》《关于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收到金监局保山监管分局监管通报报告的议案》。	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2人，授权1人。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监事会构成，包括监事简历、工作经历、兼职情况、在村行实际工作天数

序号	姓名	监事会职务	单位	职务	学历学位	职称	在村行实际工作天数
1	祁皓楠	监事长	保山市隆阳区国有资产管理	总经理	大学本科		13天

			公司				
2	查顺斌	职工监事	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安全保卫岗	专科		全年
3	赵国卿	职工监事	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	风险部经理	大学本科	金融理财师	全年

（四）监事人员变更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由赵斌变更为祁皓楠，祁皓楠自 2024 年 4 月 24 日开始履职。

五、高级管理层

（一）职责

行长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主持本行的日常经营管理，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本行年度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本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起草本行基本管理制度，提交董事会审议；有权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副行长、行长助理、风险总监和财务、风险、合规、内审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本行内部各职能部门负责人；授权高级管理层成员、内部各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从事经营活动；在本行发生挤兑等重大突发事件时，采取紧急措施，并立即向董事会、监事会和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报告；其它本章程规定以及经董事会授权由行长行使的职权。

（二）高管简历、工作经历

费国全（曾用名费国贤），男，1971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上海电视大学金融学专业毕业，经济师。现任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曾任上海

市奉贤信用联社内勤、营业部外勤，上海农商银行奉贤支行风险管理部综合统计、档案岗、贷款审查岗，上海农商银行柘林支行见习行长、行长助理、副行长，开远沪农商村镇银行风险部经理，上海农商银行金汇支行副行长，蒙自沪农商村镇银行行长、董事。

李鹰，男，1984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云南大学公共事业管理专业毕业。现任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行长。曾任中国农业银行瑞丽市支行储蓄会计岗、客户经理岗，瑞丽沪农商村镇银行风险管理部业务审查岗、市场部经理、风险管理部经理、行长助理，弥勒沪农商村镇银行风险总监、副行长。

张华英，女，1970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西南财经大学会计专业毕业，经济师。现任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副行长。曾任银监会保山监管分局监察室副主任、银监会保山监管分局监管三科副科长、科长。

梁掇，男，1992年6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兰州大学政治经济学专业毕业。现任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风险总监。曾任浙江民泰商业银行上海分行高级客户经理、渣打银行上海分行客户经理、上海农商银行奉贤支行客户经理。

（三）高管人员变更

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层成员中风险总监由严晓东变更为梁掇。

六、公司部门的设置情况

序号	部门名称	主要职责	变更备注
----	------	------	------

1	营业部	主要负责本行会计结算、财务预算、现金出纳、清算、检查辅导、计划财务以及负责操作柜面各项业务及后续记账、做好客户接待等工作。	2024年12月，机构调整，部门改设，未统计在内
2	市场部	主要负责本行对公、对私客户的资产业务、负债业务、网络金融业务、银行卡业务及中间业务管理和市场营销等工作。	
3	风险管理部	主要负责建立和实施本行风险管理体系，重在信贷风险管理政策体系和信贷管理制度建设，组织执行各类授信业务审查、检查监测、合规管理等工作。	
4	综合管理部	主要负责公司治理、机构发展、文秘管理、人力资源、党工团建设及纪检监察、信息技术管理、安全保卫、审计监督、行政事务、集中采购、对外宣传、网站维护、消费者权益保护等工作。	
5	微小专营团队	主要负责根据本行发展规划和总体目标，拓展微小业务发展，做好微小贷款、存款及其它金融产品营销、应用并推广微小贷款业务经验，促进业务发展；负责做好微小贷款调查和贷后检查，清收、化解不良资产等工作，提高信贷资产质量等工作。	

七、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本行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建立了由党组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

对照《办法》评估等级，本行公司治理自评等级评定为B级，本行公司治理健全完善。与此同时，通过自评本行也发现公司治理运作中还存在一些薄弱点，将积极采取措施整改完善，确保公司治理机制持续运转有效。

八、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九、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报告期内，本行无利润分配，无资本公积金转增。

十、修改公司章程情况

报告期内，因本行法定代表人变更，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实施的新《公司法》公司法定代表人的条款规定修订了《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法定代表人相应条款内容。经 2024 年 8 月 23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保山监管分局批复同意，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进行工商备案。

第四节 薪酬管理

一、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包括薪酬管理委员会（小组）的结构和权限。

（一）薪酬管理委员会结构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委员会设主任一名，由董事长担任，主要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其他成员由行长、非控股股东董事组成。

（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权限

负责研究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层人员的选任标准和程序；根据本行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初步审查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层人选的任职资格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实施本行董事的履职评价，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监事会；审议本行基本薪酬管理制度与政策、薪酬管理信息披露内容；健全本行激励约束和问责机制拟定本行薪酬政策和考核办法。执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

绩效考评，审议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考评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并监督实施；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二、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

员工薪酬根据本行整体业绩以及员工个人的实际出勤率和工作业绩表现衡量调整，其中员工绩效薪酬与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挂钩，并按不同岗位设置绩效目标，针对设定的财务指标以及非财务指标进行衡量。员工的绩效考评于每年年末进行，在年内未能达到期望的行为或风险管理、合规控制标准，会影响员工的绩效考评结果和薪酬。

三、薪酬延期支付和非现金薪酬情况，包括因故扣回的情况。

根据《村镇银行监管指引》，本行建立了薪酬延期支付制度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激励制度，对管理岗位、客户经理、风险经理岗位及其他关键岗位绩效薪酬按比例延期支付，其中董事长、行长的延期比例为 50%。2024 年全行延期支付金额共计 33.33 万元，在没有出现管理办法规定的“延期支付资金的约束情形”的前提下，在以后 3 个年度内分别支付。2024 年因追索扣回以前年度延期薪酬共计 0 万元。

四、年度薪酬方案制定、备案及经济、风险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考核情况。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年度经营目标，按照薪酬水平与经营业绩、风险水平相匹配的原则确定，涵盖了合规内控、风险管理、经营效益、发展转型、社会责任等内容，其中：合规内控类指标考核占比 35%、风险管

理类指标考核占比 26%，合规内控及风险管理考核权重明显高于其他类指标。

五、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包括影响因素，以及薪酬变动的结构、形式、数量和受益对象等。

本行 2024 年度未发生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六、年度薪酬总量、受益人及薪酬结构分布。

本行薪酬由固定薪酬、绩效薪酬和福利性薪酬（五险一金）组成。2024 年度，全行 38 人共列支薪酬 484.73 万元，居同业中等水平。实际发放固定薪酬 258.82 万元，绩效薪酬 93.91 万元，福利性薪酬 132 万元。

2024 年度本行董、监事及高管层年度薪酬受益人共 2 人。其中，董事共 5 人，监事共 3 人，均未在本行领取职务薪酬（董事长薪酬由主发起行发放，年度费用未分摊至本行）；高级管理层共 2 人，年度薪酬共 86 万元，其中风险总监为主发起行派驻，未在本行领取薪酬（其薪酬由主发起行发放，年度费用未分摊至本行）。

第五节 风险管理

一、风险说明

（一）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的监控能力

本行董事会是最高风险管理与决策机构，承担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和章程规定的范围内行使职权，决定本行的风险战略、风险偏好、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能够有效履行对本行风险监控的能力。

本行高级管理层主要负责执行风险管理政策，制定风险管理的程序和操作规程，及时了解风险水平及其管理状况，并确保具备足够的人力、物力和相适应的组织结构、管理信息系统以及技术水平，有效地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各种风险。

本行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坚持稳健的风险偏好，以推进风险管理的全面性、前瞻性、独立性和专业性为导向，坚守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持续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

（二）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本行从持续、前瞻的角度建立与本行发展战略、经营目标和财务状况相适应，并与本行业务性质、规模、复杂程度和风险特征相适应的风险管理政策体系，主要包含风险战略和偏好、全面风险管理政策。本行按照信用风险管理、市场风险管理、操作风险管理、合规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管理、声誉风险管理等分别制定相应的全面风险管理政策。

本行董事会负责审批决策全行的风险管理的战略、政策和程序，确定可以承受的总体风险水平，督促高级管理层采取必要的措施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种风险，并定期审议有关风险管理的报告，监控和评价风险管理的全面性、有效性以及高级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情况；高级管理层主要负责执行风险管理政策，采取具体办法有效地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各种风险并定期向董事会报告风险管理履职情况；监事会负责风险管理的监督，全面了解风险管理状况，跟踪、监督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内部控制工作，检查和

调研日常经营活动中是否存在违反既定管理政策和原则的行为；董事会下设风险合规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负责审议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及基本管理制度、风险管理报告等；本行设立风险管理职能部门，落实风险监测、管控及具体风险管理工作。

（三）风险计量、检测和管理信息系统

一是本行成立有专门的风险管理机构，风险管理基本能覆盖全面风险管控的工作要求，能够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等各类风险进行持续的监控。

二是制定了识别、计量、监测和管理风险的制度、程序和方法，对主要资产业务一贷款建立了信息管理系统、风险预警系统，对贷款质量采取五级分类管理等管理机制。

三是根据不断变化的市场环境和需求及时修改和完善风险控制的制度，以控制新出现的风险或以前未能控制的风险。

（四）内部控制和全面审计情况

1、内部控制情况

一是治理机制良好。本行董事会审批整体经营战略和重大政策并检查执行情况；董事会了解本行的主要风险并督促高级管理层采取必要措施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风险；董事会及时审查高级管理层、内外部审计机构提供的内部控制评估报告并及时整改；高级管理层认真执行董事会批准的各项战略、政策、制度和程序；监事会负责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机制。

二是组织机构健全，分工较合理，职责较明确，报告关系

较清晰。本行的组织机构设置逐步优化和完善；明确了内部控制和相关职能部门的职责和信息报告路线；专门设立了履行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职能的部门，基本能够对各项业务实施管理控制。

三是有较好的内部控制文化。董事会与高级管理层通过其言行来强调内部控制的重要性；开展了内控制度学习，有较好的培训、宣传机制，强化审计监督，员工能充分认识到内部控制的重要性并参与到控制活动中；有较好的激励约束机制。

四是内部控制政策与措施基本覆盖各主要风险点，建立了相应的授权和审批制度。

五是各部门、各岗位之间的职责分工较合理明确，关键岗位遵循了必要的分离原则，执行了轮岗和强制休假制度。

六是设立了专职的内审岗，审计检查基本涵盖所有业务，内审岗跟踪检查问题的整改情况，并向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报告。

2、全面审计情况

2024年，本行委托主发起行审计团队结合本行董事会确定的发展战略、考核目标和经营情况，对本行的内部控制体系、风险识别与评估、内部控制措施、信息交流与反馈，以及监督评价与整改纠错等内控五要素进行全面审计，并且就内部控制管理工作的薄弱环节向本行提出改进建议。

全面审计评价及建议：审计期内，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能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经济方针政策，坚持党建引领业务发展，根据董事会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在董事会权限内依法合

规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坚持“三重一大”问题上做到集体决策。内控体系基本健全，内控措施基本有效；建立了监督评价与纠错机制；主要监管指标基本符合要求；全面风险管理基本有效，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及道德风险案件。在持续推进业务转型中，资产负债规模均较年初有所增长，各项监管考核指标均得到一定程度的改善，但由于成本费用上升和信用风险历史包袱较重，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的盈利能力仍然较弱，后续应在抓好信用风险防控和处置的同时，努力拓展信贷业务，并做好成本收益管理，逐步为可持续性发展打下坚实基础。同时在公司治理、综合管理、风险管理、反洗钱管理等方面仍存在不足和薄弱环节，应加强内控管理，提升全面风险管理水平，提高抵抗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及法律风险的能力。

二、风险管理情况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所规定的义务或信用质量发生变化而形成的风险。为有效管理信用风险，本行明晰管理原则，完善管理架构，落实管理职责，改进风险识别、计量、监测与控制方式方法，优化风险报告及信息披露方式。

1、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包含信贷业务、信贷审批和风险管理三个方面，在风险管理和控制政策中，建立了审贷分离相互制衡的风险控制体系，同时结合当前经济发展情况加强信贷准入，加强不良资产的监控及管理。

2、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的程序和方法

本行按照审慎经营、风险防范为本的管理理念，对信贷资产进行严格五级分类，根据足额偿还的可能性将信贷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个类别。信贷资产风险分类是在对借款人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担保、非财务等各项因素进行全面、综合分析的基础上，按照分类标准进行分类。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实行实时初分，按季度汇总分析。

3、信贷资产分布情况

本行以支农支小为市场定位，重点满足三农及小微客户的信贷需求，大力促进城乡经济协调发展，贷款主要分布在农林牧渔、制造业、批发零售业等行业。

4、信用风险集中程度

本行根据自身实际，采取有保有压政策，加大对微小贷款业务的投放，对资质较好，经营正常的贷款客户继续给予信贷支持，压降经营不善，存在还款风险客户的贷款资金，逐步降低集中度，2024年末，本行资本净额为3736.31万元，一级资本净额为2703.44万元，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7.8%，非同业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0%，非同业单一客户授信大额风险暴露：8.43%，非同业单一集团客户授信大额风险暴露0%，风险控制指标均在监管要求内。

5、信贷质量和收益的情况

2024年末本行正常类贷款28887.41万元，关注类贷款1664.05万元，次级类贷款149.23万元，可疑类贷款96.79万元，损失类贷款386.33万元，不良贷款余额为：632.35万元，不良率为：2.03%，比年初下降1.55个百分点。2024年末，本行逾期贷款余额803.75万元，其中，逾期90天以内贷款14户，逾期贷款余额208.23万元，逾期90天以上贷款36户，逾期贷款余额595.52万元。贷款损失准备金1661.73万元，拨备覆盖率为262.79%，贷款收益率为：6.54%，无重组贷款。

（二）流动性风险

引起流动性风险的事件或因素包括：存款客户集中支取存款、贷款客户提款、债权人延期支付、资产负债结构不匹配，资产变现困难、经营损失等。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建立科学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实施流程化管理，实现资金安全性、流动性与效益性的合理平衡，满足业务发展需要，确保本行在正常经营环境中压力状态下，具有充足的资金应对业务增减和到期债务支付。

报告期内，根据外部形势和自身业务发展要求，本行制定了流动性风险偏好值；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合理设置流动性风险限额；持续提升日常流动性管理水平，加强关键时点的资金管控，保持合理备付水平；加强资金组织工作力度，灵活开展主动负债业务；加强流动性风险指标管理，动态监测跟踪并及时统筹协调确保各类指标合规达标；完善应急计划，开展应急演练并定期开展压力测试，提高流动风险处置能力。

报告期末，本行流动性比例 137.55%，达到监管要求；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248.14%，达到监管要求；流动性匹配率 153.73%，达到监管要求。

1、流动性比例

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性比例 (%)	137.55%
流动性资产余额	9,809.59
流动性负债余额	7,131.63

2、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	248.14%
优质流动性资产	6948.82
短期现金净流出	2800.34

3、流动性匹配率

本行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性匹配率 (%)	153.73%
加权资金来源	31732.23
加权资金运用	20641.44

(三) 市场风险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市场价格 (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 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目前未开展债券、衍生品等交易类业务和外汇业务，暂不涉

及交易账簿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本行主要面临的是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本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将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控制在本行可以承受的合理范围内，避免本行银行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产生重大损失。

报告期内，本行通过开展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压力测试充分识别和评估本行可能面临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合理量化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可能带来的经济损失。

（四）操作风险状况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人为错误、技术缺陷或不利的突发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本行主要采取以下措施，重点加强会计结算、信贷业务、信息系统、银行卡资金交易等领域的操作风险防范。

在原有风险点的基础上，持续对重点业务、突出风险领域和风险易发高发环节开展风险识别、评估，补充完善操作风险点，采取系统控制等措施防控操作风险。通过操作风险点梳理和操作风险排查，不断完善各项风险控制措施。制定或修订《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操作风险管理办法》《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操作风险管理评价办法》《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办法》《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财务风险监测管理办法》《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案件风险排查管理办法》等风险管理制度。针对贷款以外其他资产（主要是存放同业款项

和重空、有价单证), 明确管理部门和人员, 执行流程管理。严格按照监管部门要求落实非信贷资产风险分类。总体而言, 本行实行分级管理, 层层负责、层层把关的风险管理体制, 把风险管理贯穿于员工管理、业务操作流程的各个环节。

报告期内, 本行以防范重大操作风险损失为目标, 持续完善风险管理。报告期内, 本行持续优化操作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 健全操作风险和内部控制评价机制, 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五)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本行行为、本行从业人员行为或外部事件等, 导致利益相关方、社会公众、媒体等对本行形成负面评价, 从而损害其品牌价值, 不利其正常经营, 甚至影响到市场稳定和社会稳定的风险。为提高声誉风险管理水平, 维护和提升本行的声誉和形象, 保证本行各项经营管理工作的有序开展, 本行主要采取以下措施:

一是根据监管要求开展声誉风险自评估工作, 找准需要完善和推进的方向, 不断完善声誉风险管理工作。二是强化事前评估机制, 通过自行排摸发现隐患、制定预案, 从源头防控声誉风险。三是开展声誉风险演练、排查、培训, 提升声誉风险管理意识和能力, 并针对排查出的问题, 提出整改措施, 落实整改期限。四是做好舆情管理, 主动接受舆论监督。五是积极开展正面传播, 提升品牌抵御声誉风险的能力。

第六节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及监督情况良好，关联交易风险可控。关联交易情况：1、2024年本行与主发起行同业授信额度为：7600万元（存量），授信额度有效期为1年。截止2024年末，本行存放上海农商银行同业定期款项发生额合计196634.21万元（包括本金和利息），年末存放同业定期无余额，所发生的业务对本行的正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行无存放于其他银行同业定期存款。2、2024年本行向主发起行-上海农商银行支付2023年11月至2024年10月服务费76.29万元，占上季度资本净额的2.56%，属于重大关联交易，已向当地监管部门报备。

第七节 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末股份、股东总数及报告期间变动情况

股东性质	股东户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股权变动情况
国有企业	3	3550	71%	2024年度，股权数额及股东数量未发生变动，办理1项法人股股权转让事项。
私营企业	5	900	18%	
个人股（职工股）	40	550	11%	
其他				
合计	48	5000	100%	

二、前十大和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名称及报告期间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	持股比例（%）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50	51.00
云南保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500	10.00

保山数字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00	10.00
云南康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00	8.00
保山市志和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200	4.00
保山玉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	4.00
云南黄泥塘藕业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0	1.00
保山市映山红果蔬开发有限公司	50	1.00
杨兴屋	50	1.00
夏兴玉	30	0.60
合计	4530	90.6%
其他情况	2024年11月15日，保山市建华粮油食品商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变更为杨兴屋。	

三、主要股东出质银行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主要股东无出质银行股权情况。

四、报告期末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的情况

（一）主要股东（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国有控股企业，持有本行股份 2550 万股，占比 51%；同时控股长江联合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上海崇明、北京房山、深圳光明、济南长清、济南槐荫、聊城东昌、茌平、阳谷、临清、泰安、东平、宁阳、日照、长沙星沙、宁乡、双峰、涟源、醴陵、衡阳县、桂阳、永兴、澧县、临澧、石门、慈利、昆明官渡、嵩明、蒙自、个旧、开远、弥勒、建水、临沧临翔、瑞丽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二）主要股东（云南保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为国有控股企业，实际控制人为保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其持有本行股份 500 万股，占比 10%；同时持有腾冲电源进

出口有限公司 100%股份，持有保山保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70%股份，持有保山工贸园区配售电有限公司 51%股份，持有云南汇力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7%股份。

(三)主要股东(保山数字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为国有独资企业，实际控制人为保山市隆阳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本行股份 500 万股，占比 10%；同时持有保山旅投产业有限公司 100%股份，持有保山数产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00%股份，持有保山数产商贸有限公司 100%股份，持有保山数产林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份，持有保山数产物流有限公司 100%股份，持有保山小黄牛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100%股份，持有云南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份，持有云南保数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份，间接持有保山数科新零售贸易有限公司 100%股份、间接持有保山数产招标服务有限公司 100%股份、间接持有云南楚天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40%股份、间接持有保山新咖农旅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0%股份、间接持有保山数创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20%股份，间接持有云南小助智慧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45%股份，间接持有保山隆建水务有限公司 100%股份、间接持有云南隆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份、间接持有云南数寰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45%股份，间接持有保山阡陌森汇林业有限公司 51%股份、间接持有保山数产林旅健康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份。

(四)主要股东(云南康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民营企业，持本行股份 400 万股，占比 8%；同时持有龙陵县天潭饮料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份，持有龙陵县龙陵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份，持有龙陵县勐糯复肥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份，持有

云南省龙陵县龙山硅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份，持有保山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份，持有梁河康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份，持有梁河县金塔温泉酒店有限公司 100%股份，持有龙陵县老梨树酒店有限公司 100%股份，持有腾冲康丰置业有限公司 100%股份，持有腾冲康丰糖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份，持有保山市昌宁县永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40%股份，持有保山市隆阳区中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7.3507%股份，持有保山康和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股份；间接持有腾冲县中泰轻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份，间接持有龙陵县康丰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份，间接持有保山康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0%股份，间接持有保山市天潭饮料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份，间接持有瑞丽市天潭饮料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份，间接持有云南天潭商贸有限公司 100%股份，间接持有德宏州梁河国康疗养院有限公司 100%股份，间接持有龙陵县惠丰农资有限公司 100%股份，间接持有宾川县路路发农资有限公司 100%股份。

五、股东提名董事、监事情况

2024年4月，本行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换届，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推荐张亮任董事职务，云南保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推荐周小钊任董事职务，云南康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推荐赵德华任董事职务，保山数字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推荐祁皓楠任外部监事。

第八节 消费者权益保护

本行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以维护金融消费者八

项权利为核心，在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的同时，促进产品服务持续改进提升。

一是加强消保工作全流程管控。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消保全流程管控机制，完善事前审查、事中管控和事后监督制度体系。改进产品设计，优化服务流程，规范营销宣传，保护个人信息，强化投诉处理。通过内部考核评价、溯源整改，及时发现产品和服务中可能损害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的问题，调整存在问题或隐患的产品和服务规则，确保业务经营有效贯彻各项监管要求，切实保障金融消费者权益不受侵害。

二是持续金融知识教育宣传。报告期内，本行发挥特色化支农支小金融服务优势，持续走进社区、走进学校、走进企业（商圈）、走进乡村，关注“一老一少”群体，深入“三农”重点区域，围绕防范非法集资、守护个人信息安全等主题，全方位推进公众教育宣传体系，全年共组织开展金融消费者宣传教育活动 360 次，服务金融消费者逾 6659 人次，发放宣传资料逾 6700 册。

三是提升消费投诉处理质效。本行通过拓宽信息发布渠道、加强金融知识宣传引导、提升消费投诉处理质效，提高金融消费者的幸福感、获得感和满意度。2024 年，未收到投诉。

第九节 重大事项

一、银行被质押股权涉及冻结、司法拍卖、依法限制表决权或者受到其他权利限制。

本行法人股东保山市映山红果蔬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1%，因其涉及冻结、司法拍卖，依法限制其股东大会表决权。

二、其他年度重大事项。

1、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董事会、监事会换届会议。

2、2024 年 7 月 19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保山监管分局核准批复同意费国全担任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董事长。

3、2024 年 8 月 23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保山监管分局核准同意修订《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4、2024 年 8 月 26 日，到保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进行工商备案，更换、领取新的营业执照。

5、2024 年 9 月 26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保山监管分局核准批复同意刘畅担任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董事。

6、2024 年 10 月 24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保山监管分局核准同意梁掇担任保山隆阳沪农商村镇银行风险总监。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 认意见

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后，出具意见如下：

1、本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制度规范运作，2024 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年度报告中涉及的各项数据已经核对、认定，体现了稳健、审慎、客观、真实、准确、全面的原则。我们认为，2024 年年度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3、本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签名

李强 李强 李强 刘畅 董明

监事签名

李强 董明 李强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李强 李强 张平英